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五峰高桥水电站

项 目 编 号 _____

建 设 地 点 五峰县渔洋关镇

验 收 单 位 五峰弘桥电业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五峰高桥水电站	行业类别	水利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五峰弘桥电业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2010年4月14日, 五峰土家族自治县水利水电局颁发高桥水电站水土保持方案合格证(五峰(2010)水保证字第003号)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无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2008年11月10日, 五峰土家族自治县水利水电局以五水文[2008]30号批复《五峰土家族自治县高桥水电站初步设计报告审查意见》。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0年3月10日至2012年10月15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五峰恒源水利水电勘察设计院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湖北友好生态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宜昌方源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宜昌众信工程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宜昌瑞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2020年3月10日,五峰弘桥电业有限责任公司在渔洋关镇主持召开五峰高桥水电站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宜昌瑞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监测单位湖北友好生态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监理单位宜昌众信工程监理有限责任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五峰恒源水利水电勘察设计院、施工单位宜昌方源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和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会前验收组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有关资料;会议听取了参建单位的汇报,经过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 项目概况

高桥水电站位于五峰渔洋关镇南河村,距五峰渔洋关镇30km。南河系长江的二级支流,属危水的一级支流。高桥水电站取水坝为原南河水库大坝,厂房位于南河下游高桥旁。电站装机容量 $2 \times 630\text{kW}$,多年平均发电量 394.74kWh ,年利用小时数为3133h,为小(2)型工程。

工程建设内容包括取水低坝、压力管道、厂房及升压站、上网线路等,工程总投资901.24万元。工程于2010年3月10日开工,2012年10月15日完工。

(二)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由五峰恒源水利水电勘察设计院编制。2010年4月14日,五峰土家族自治县水利水电局颁发高桥水电站水土保持方案合格证(五峰(2010)水保证字第003号)。

(三)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情况

本项目初步设计由宜昌清江水利电力勘察设计院完成。2008年11月10日,五峰土家族自治县水利水电局以五水文[2008]30号批复《五

峰土家族自治县高桥水电站初步设计报告审查意见》。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湖北友好生态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本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建设期间，各防治分区采取的水土保持措施总体适宜，水土保持工程布局基本合理。施工期因工程建设活动产生了新的水土流失，但通过采取各类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和临时措施，工程建设造成的水土流失基本得到控制，并取得了较好的生态效益。

本项目通过实施水土保持措施：扰动土地整治率为100%，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98.5%，流失控制比为0.898，拦渣率为100%，林草植被恢复率为100%，林草覆盖率为47.33%。

本项目六项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中确定的防治目标。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0年3月，宜昌瑞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完成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组认为本项目：

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后续设计、监理、监测等工作，依法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措施布局基本合理；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基本完成，水土保持措施的设计、实施符合水土保持有关规范要求；水土流失防治目标总体基本实现；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实施过程认真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

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和维护，确保水土保持设施管理和维护资金的落实，保证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功能的正常发挥。

组 长：王晓玲

2020年3月10日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王晓玲	五峰弘桥电业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王晓玲	建设单位
成员	申鹏飞	宜昌瑞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申鹏飞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赵耀宇	湖北友好生态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助理工程师	赵耀宇	监测单位
	张学兵	宜昌众信工程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张学兵	监理单位
	杜昌杰	五峰恒源水利水电勘察设计院	高级工程师	杜昌杰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陈寺福	宜昌方源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陈寺福	施工单位

